

# 國立宜蘭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

100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紀錄：林慧蓮 分機:7306

開會事由：召開本所 100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委員會

開會時間：一百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三點

開會地點：E307A 院辦公室

主持人：黃朝曦老師

出席者：陳偉銘老師、陳懷恩老師、黃于飛老師、彭士浩(碩二學生代表)、簡如玉(碩一學生代表)、伍姜燕(碩專班助理)

**提案一：**提請討論100學年度第二學期新增課程。

說明：黃朝曦老師新增100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物聯網技術與應用」、「行動裝置程式設計」。請參閱附件一、二。

**決議：**修正後**通過**，送院課程委員審議。

**提案二：**提請追認本所99學年度課程學分一覽表中「科技英文」由0學分修正為3學分。

說明：為鼓勵本所碩二學生修習「科技英文」，原「科技英文」為0學分修正為3學分，並列入100學年度畢業生畢業學分。

**決議：**通過新增修正，送院課程委員審議。

**提案三：**請討論兼任講師陳麒元100學年度第二學期續開課程。

說明：為配合資通安全學程，兼任講師陳麒元續開網路攻防技術與應用於電資學院學士班，課程大綱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通過，送學士班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四：**請討論兼任講師張晉銘100學年度第二學期續開課程。

說明：為配合資通安全學程，兼任講師張晉銘續開「網路安全」於電資學院學士班。

**決議：**通過，送學士班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五：**請討論兼任助理教授顏雲生擬在通識中心開課乙案。

說明：為配合資通安全學程擬於100學年度第二學期在通識中心開授『資通訊犯罪防治』，課程大綱如附件五。

**決議：**通過，送通識中心提案審議。

**提案六：**請討論本所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表、教師開課審查表。

說明：請參閱附件六、七。

**決議：通過後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七：提請討論本所工程認證諮詢委員會組織章程。**

說明：請參閱附件八電子系電機系諮詢委員會章程。

**決議：通過，公告實施。**

**提案八：提請審議「多媒體網路通訊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100學年度第二學期班級課程時間表、教師開課審查表。**

說明：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九：修訂「多媒體網路數位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提請審議。**

說明：新增「RFID技術與認證」、「雲端技術資訊管理」、「嵌入式系統設計」、「網路安全」、「物件導向與軟體工程」、「新世代網際網路(IPv6)整合技術」等共六門遠距教學課程，課程修正對照表請見附件十。

**決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十：請討論100學年度第二學期多媒體網路通訊碩專班遠距教學課程。**

說明：100學年度第二學期多媒體網路通訊碩專班開設遠距課程如下：「計算機圖學」、「嵌入式系統設計」、「網路安全」、「行動通訊」、「家庭感測網路」、「專題研究二」、「專題研究三」、「物件導向與軟體工程」共八門遠距教學課程，其中「網路安全」、「行動通訊」、「家庭感測網路」三門課將送部進行課程認證。

**決議：通過，送院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審議，並報部備查。**

**提案十一：提請追認多媒體網路通訊碩專班「專題研究一」、「專題研究二」為遠距教學課程。**

說明：「專題研究一」、「專題研究二」為100年第一學期開課，授課老師為陳懷恩，採遠距課程非同步教學。

**決議：通過，送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十二：新增「行動裝置程式設計」、「雲端技術資訊管理」選修課程追認為100學年度多媒體網路通訊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說明：「雲端技術資訊管理」於多媒體網路通訊碩專班100年第一學期開課由黃朝曦老師授課，「行動裝置程式設計」於本所100年第二學期開課由黃朝曦老師授課，課程大綱如附件十一。

**決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十三：**提請審議本所精緻農業資訊應用服務技術設計學程。

說明：精緻農業資訊應用服務技術設計學程修習辦法與課程規劃表請見附件十二。

**決議：**通過，送校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四：**提請討論電信技術中心高凱聲董事長開課事宜。

說明：曾開課『通訊法規與政策』、『電信法規與管理』、『通訊產業分析』及『網路經濟學』等課程，開課時間為星期一下午或是星期六全天。

**決議：**建議開設通訊產業分析(補課程大綱)，聘任案送教評會，若無法聘任送通識中心通過後追認學分一覽表。